

党史学习教育 简报

第 42 期

中共云南艺术学院委员会党史学习教育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9 月 16 日

我校召开中共云南艺术学院第五次 党员代表大会动员大会暨业务培训会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按照省委、省委组织部及省委教育工委的工作部署，我校党委将于 2021 年 12 月召开中国共产党云南艺术学院第五次党员代表大会。为扎实做好中共云南艺术学院第五次党员代表大会的相关准备工作，2021 年 9 月 16 日上午，我校召开中共云南艺术学院第五次党员代表大会动员大会暨业务培训会，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全校副处以上领导干部，各二级党组织委员、党支部书记，各二级党组织联络员，各工作组（秘书会务组、组织组、宣传组、

纪律监督组)、督导组等相关人员参加会议,校党委副书记、院长郭浩主持会议。

会前,与会人员认真学习了《中国共产党云南艺术学院第五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资料汇编》以及换届纪律材料。

动员大会上,学校党委书记黄雁玲作动员讲话时强调,学校第五次党代会的召开,是站在“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点,学校“十四五”各项工作顺利开局,全面推进高质量发展新征程的关键时期召开的一次极其重要的会议。这既是学校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各二级党组织今年下半年头等重要的政治任务。黄雁玲同志提出三点意见,一是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充分认识召开第五次党代会的重要意义;二是统筹谋划、精心组织,全力以赴做好第五次党代会各项筹备工作;三是要强化领导,压实责任,确保第五次党代会胜利召开。

为贯彻落实好党中央、省委及校党委关于严肃换届纪律的要求,保证换届工作顺利有序开展,营造风清气正的换届环境,学校纪委书记姜玉海就严肃换届纪律提出工作要求:一是高度重视换届工作,确保换届风清气正;二是严明换届纪律要求,坚决维护换届工作严肃性;三是坚持教育在先、警示在先、预防在先,将监督工作贯穿换届始终;四是坚持从严监督执纪问责,始终保持严肃纪律的高压态势;五是压紧压实责任,加强对换届风气监督工作的组织领导。

随后,我校召开中共云南艺术学院第五次党员代表大会业务培训会,党委组织部部长张雁鹏、纪检处处长张镇宇对学校第五次党员代表大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各工作组(秘书会务组、组织

组、宣传组、纪律监督组)、督导组等相关人员,各二级党组织书记、纪检委员及联络员进行了严肃换届纪律、代表选举办法等方面的业务培训。

在新的征程上,我校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和完善党的全面领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牢记“国之大者”,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学校第五次党代会的胜利召开,为把云南艺术学院早日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和鲜明特色的国内一流高等艺术院校而努力奋斗!